

論論篇後四卷之四諸方目錄

太陽陽明合方

計九方除重

陽明少陽合方

計六方除重

三陰及各症方

計三十九方除重通合三卷共
得一百八方餘五方于論內見

尚論張仲景傷寒陰陽六經諸方脈證後四卷之四

西昌喻昌嘉言甫著

太陽合陽明方

桂枝加葛根湯方

桂枝湯加葛根

太陽病項背強几几反汗出惡風者主之。仲景原文

几几項背拘強之狀。

按後症葛根湯乃桂枝湯中加麻黃葛根也其症無汗故以麻黃發之此症有汗故去麻黃而曰桂枝加葛根湯也若有麻黃則亦葛根湯矣。

葛根湯

桂枝湯加麻黃葛根

太陽病項背強。八。八。無汗惡風。葛根主之。原文

風寒傷經絡之經。則所過但痛而已。未至於強。風寒傷筋骨之筋。則所過筋急強直而成剛。瘕。瘕。瘕字之訛也。曰剛瘕。無汗之名也。本草云。輕可去實。葛根麻黃。形氣之輕者也。此以風寒表實。故加二物於桂枝湯中。

太陽與陽明合病者。必自下利。葛根湯主之。原文

太陽與陽明合病。不下利。但嘔者。葛根加半夏湯主之。原文

葛根加半夏湯方

方見本湯

凡合病必自下利。下利裏症也。今之庸醫皆曰漏底傷寒不
治。仲景則以前方主之。蓋以邪氣併於陽則陽實而陰虛。陰
虛故下利也。以此湯散經中表邪則陽不實而陰氣平。利不
治而自止也。惟明者知之。其脈必弦而長。

張云。凡合病皆下利。各從外症以別焉。夫太陽病頭項痛。腰
脊強。陽明病自疼鼻乾不得卧。少陽病胸脇痛耳聾。凡遇兩
經病症齊見而下利者合病也。然但見一症便是。不必悉具
也。仲景不言脈症。只言太陽與陽明合病者。以前章所論包
含已上之症。卽此理也。况各經之症所見不一。難爲定論乎。
按合病者。三陽合病也。謂二陽經或三陽經同俱受邪相合。

而病。故曰合病。此病之不傳者也。併病者。亦指三陽而言。併者。催併督併之謂。前病未解。後病已至。有逼相併之義。此病之傳者也。且如太陽陽明併病一症。若併而未盡。是傳未過。尚有表症。仲景所謂太陽症不罷。面色赤。陽氣怫鬱在表。不得越。煩燥氣短是也。猶當汗之。以各半湯。若併之已盡。是謂傳過。仲景所謂太陽罷。潮熱。手足汗出。大便鞭。而譫語者。是也。法當下之。以承氣湯。是知傳則入府。不傳則不入府也。所以仲景論太陽陽明合病。出三症。如前太陽陽明併病。則言其有傳變如此也。然此皆三陽病耳。與三陰無干。若與三陰合病。卽是兩感矣。所以三陰無合病例也。

梔鼓湯

方見太陽中篇

發汗吐下後。虛煩。不得眠者。主之。原文 下六條同。

懊者。懊惱。懷者。鬱悶貌。心中懊。七。惱。七。煩。七。懷。七。鬱。七。不舒。憤。七。無奈。此又煩悶而甚者也。由下後。表之陽邪乘虛內陷。鬱而不發。結伏於心胸之間。故如是。按梔子色赤。味苦。人心。而治煩。香鼓色黑。味鹹。入腎而治燥。

發汗若下之。而煩熱胸中窒者。主之。

傷寒五六日。大下之後。身熱不去。心中結痛者。未欲解也。宜注。陽明病。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少惡。熱。身重。若發汗則燥。心憤。七。反讖語者。主之。

煩者氣也。燥者血也。氣主肺。血主腎。煩燥俱在上者。腎子通於肺母也。故用梔子以治肺煩。用香豉以治腎躁。煩躁者。懊惱不得眠也。

或曰。煩者。心爲之煩。躁者。心爲之躁。何煩爲肺。躁爲腎耶。夫心者。君火也。與邪熱相接。上下通熱。金以之而躁。水以之而虧。獨存火耳。故肺腎與之合而煩躁焉。此煩雖肺。躁雖腎。其實心火爲之也。

陽明病下之。其外有熱。手足溫。不結胸。心下懊惱。飢不能食。但煩汗出者。主之。

下利後更煩。按之心下濡者。爲虛煩也。宜此湯。

下利後不煩爲欲解若更煩而心下堅者爲穀煩此煩是心
下濡者是邪熱乘裏客於胸中爲煩也與此湯吐之則愈
按此方惟吐無形之虛煩則可若用之以去實則非豉子所
能宜矣宣實者須瓜蒂散主之

凡服梔子湯病人舊微溏者不可與服之

仲景用梔子湯治煩胸爲高之分也故易老云輕輕而象肺
色赤而象火故能瀉肺之火也本草不言吐仲景用此爲吐
者梔子本非吐藥爲邪氣在上拒而不納故令人上吐邪因
得以出經曰高者因而越之此之謂也或用梔子利小便清
肺也肺氣清而化膀胱爲津液之府小便得以出也本經云

治大小腸熱。辛與庚合。又與丙合。又能泄戊。其先入中州故也。去皮泄心火。連皮泄肺火。入手太陰。少陰經。

麻仁丸

大黃

枳實

厚朴

芍藥

麻仁

杏仁

跌陽脈浮而濇。浮則胃氣強。濇則小便數。浮濇相搏。大便則難。其脾爲約。麻仁丸主之。原文 跌音孚 跌

成無已曰。約者。結約之約。胃強脾弱。約束津液。不得四布。但輸膀胱。故小便數。而大便鞭。故曰脾約。與此丸以下脾之結。燥腸潤結。化津液入胃。大便利。小便少而愈矣。愚切有疑焉。既曰約。脾弱不能運也。脾弱則土虧矣。必脾氣之散。脾血

之耗也。原其所由，必久病大汗，太下之後，陰血枯涸，內火燔灼，熱傷元氣，必傷於脾，而成此症。傷元氣者，肺金受火氣，無所攝傷脾者，肺爲脾之子，肺耗則液竭，必竊母氣以自救。今耗則木真於畏，土欲不傷不可得也。脾失轉輸之令，肺失傳送之官，宜大便秘而難下，小便數而無藏蓄也。理宜滋陰血，使孤陽之火不熾，而金行清化，木邪有制，脾土清健而運行津液，乃能入胃，則腸潤而通矣。今以大黃爲君，枳寔厚朴爲臣，雖有芍藥之養血，麻仁杏仁之溫潤，爲之佐使，用之熱盛而氣實者，無有不安；若與熱雖盛而氣不實者，雖得暫通，保無有脾愈弱而腸愈燥者乎？後之用此方者，慎勿膠柱調瑟。

茵陳蒿湯

茵陳 六兩

大黃 二兩

梔子 十四枚

陽明病發熱汗出。此爲熱越。不能發黃也。但頭汗出身無汗。劑頭而還。小便不利。渴飲水漿者。此爲瘀熱在裏。身必發黃。茵陳蒿湯主之。原文下三條同

傷寒八九日。身如橘子色。小便不利。腹微滿者。茵陳蒿湯主之。

梔子蘘皮湯

梔子

蘘皮

傷寒身黃發熱者。梔子蘘皮湯主之。

茵陳蒿湯治熱濕也。梔子蘘皮湯治燥熱也。如茵瀉則濕黃。

早則燥黃。濕則泄之。燥則潤之也。此二藥治陽黃也。

麻黃連翹赤小豆湯

方見三卷

傷寒。瘧熱在裏。身必發黃。麻黃連翹赤小豆湯主之。

連翹用連翹根也。氣寒味苦。主下熱氣。梓白皮氣寒味苦。主熱毒。去三蟲。時氣瘧熱之劑。必以苦為主。又曰大熱之氣。寒以取之是也。

潦水。卽霖雨後行潦之水。亦取其發縱之極。流而不滯。不助濕也。

右三湯。其茵陳湯。是泄滌其熱也。梔子與麻黃二湯。是欲解散其實也。爲治不同。總之皆是折火徹熱之劑。耳。色如烟熏。

黃乃濕病也。一身盡痛。色如橘子黃。乃黃病也。一身不痛。而發黃。活人云。病人寒濕在裏不散。熱蓄於脾胃。腠理不開。瘀熱與宿穀相薄。鬱蒸不消化。故發黃。然發黃與瘀血外症。及脈俱相似。但小便不利爲黃。小便自利爲瘀。血要之發黃。之人心脾蘊積發熱。引飲。脈必浮滑而緊數。若瘀血症。卽如狂。大便必黑。此爲異耳。

或問白虎症亦身熱煩渴引飲。小便不利。何以不發黃。答曰。白虎與發黃症相似。徧身汗出。此爲熱越。白虎症也。頭面汗出。頸已下都無汗。發黃症也。

又問太陽病。一身盡痛。發熱。身如熏黃者。何曰。太陽中濕也。

仲景云傷寒發汗已身目爲黃所以然者以寒濕在裏不解故也。以爲不可下也。於寒濕中求之。

或謂傷寒發黃惟陽明與太陰有之。俱言小便利者不能發黃何也。蓋黃者土之正色。以太陰與陽明俱屬土。故發黃也。其黃之理外不能汗。裏不得小便。脾胃之土爲熱所蒸。故色見於外而發黃也。若小便利者熱不內蓄。故不能變黃也。其有別經之發黃者。亦由脾胃之土受邪故也。

抵當湯

抵當丸

二方俱見太陽篇

血流下焦而瘀者蓄血也。大抵傷寒先看面目。次看口舌。次看心下。至少腹。以手揣之。若少腹鞭滿。若小便利者。是淨

夜留結可利小便。若小便自利者，是蓄血症，可下瘀血。

傷寒失汗，熱蓄在裏，熱化為血。其人善忘而如狂，血蓄逸則

善忘。血下蓄則內急，用藥以取盡黑物為效。大抵看傷寒病

人心下兩脇少腹，但有鞞滿處，以手按則痛者，便當問其小

便何如。若小便不利，乃是水與氣。若小便自利者，為有血也。

太陽病六七日，表症仍在，脈微而沉，反不結胸，其人發狂者，以

熱在下焦，少腹當鞞滿，小便自利者，下血乃愈。抵當湯主之。原

條同
下二

仲景凡稱太陽症，脈沉者，皆謂發熱惡寒，頭項強痛而脈反

沉也。其症兼發狂，小腹痛者，有蓄血。此條抵當湯是其例也。

自經而言則曰太陽自府而言則曰膀胱陽邪由經而入結於膀胱故曰隨經瘀熱在裏

太陽病身黃脉沉結少腹鞭小便不利者爲無血也陽明症其人喜忘者必有蓄血所以然者必有久瘀血故令喜忘尿雖鞭大便反易其色必黑宜抵當湯主之

病人無表裏症發熱六七日雖脉浮數者可少下之假令已下脉數不解而下不止必協熱而便膿血也或問攻下之法雖外無表症內有下症然後可攻上言無表裏症况脉更浮數何故言可以下之曰此非風寒之所病是由內傷而致然也若外不惡寒內無譫語但七八日發熱有燥津液乃陽盛

陰虛之時。苟不攻之。其熱不已。必變生焉。故云。雖脈浮數。可下。不待沉實而攻之。夫內傷者。經曰。跌陽脈浮而數。浮則傷胃。數則傷脾。此非本病。醫時下所爲也。仲景之意。不外是理。凡傷寒當下之症。皆從太陽陽明在經之邪。而入於腑。故下之。今不言陽明病。而但曰病人無表裏證。此非自表之裏而病也。但爲可下。故編於陽明篇中。學者宜詳玩焉。

傷寒有熱少腹痛。應小便不利。今反利者。爲有血也。當下之。不可餘藥。且抵當丸。

按成註身黃尿黑喜忘發狂亦是推廣之詞。若依上文只是滿不鞭耳。

抵當湯丸藥味同劑如何是二法蓋喜忘發狂身黃尿黑者
疾之甚也但小腹滿鞭小便利者輕也故有湯丸之別桃仁
大黃等分水蛭蠭蟲多者作湯三之二者作丸作丸之名取
其數少而緩也故湯用煎服一升丸止服七合也
活云若用抵當湯丸更宜詳慎審其有表症若有蓄血而外
不解亦未可使用宜先用桂枝湯以解外緣熱客膀胱太陽
經也

大陷胸湯

方見前

太陽病脈浮而動數浮則爲風數則爲熱動則爲痛數則爲虛
頭痛發熱微盜汗出而反惡寒者表未解也醫又下之動數變

遲宜大陷胸湯

按大陽病在表未曾解在表而攻裏可謂虛矣而况所得之
脉皆浮而動數乎今得誤下動數變遲矣而又曰胃中空虛
又曰短氣躁煩虛之甚矣借曰陽氣內陷心下同鞭而可迅
攻之乎豈大陷胸之方緩於承氣况已下者不可再下寧不
畏其虛乎且經明曰結胸脉浮大者不可下下者死曰結胸
症悉具煩躁者死今日脉浮又曰煩躁大陷胸果可用乎彼
陽病其下結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下懊憹者以梔子豉湯
吐胸中之邪况太陽失下後明有虛症乎

傷寒六七日結胸執實脉沉而緊心下痛按之不韌者大陷胸

湯主之。原文 下三條同

經言所以成結胸者。以下之太早故也。此不云下後。但云傷寒六七日。結胸執實。此亦不因下早而結胸者何也。夫下早結胸事之常。執實結胸事之變。其執實傳裏爲結胸。乃法之關防不盡者。故仲景述其症。以註方於其下也。於此可見古人用心。曲盡其妙。且如下章以水結胸脇。但頭汗出者。以大陷胸湯主之。亦在常法之外。故條列其症。以彰其理也。亦或其人本虛。或曾吐下。而裏氣弱。外邪因入。故自爲結胸者也。然所入之因不同。其症治則一理而已。

傷寒十餘日。熱結在裏。後往來潮熱者。與大柴胡湯。但結胸無

大熱者。此爲水結在胞脇也。但頭微汗出者。大陷胸湯主之。
太陽病重發汗而復下之。不大便五六日。舌上燥而渴。日晡時
小有潮熱。從心下至少腹鞭滿。而不可近者。大陷胸湯主之。
按太陽病已重發汗。表則虛矣。若復下之。更又虛矣。不大便
五六日。可見津液之耗矣。非若前章之未曾發汗。而但下之
傷於早爾。今雖有便痛。而可以迅攻之乎。者曰潮熱於申酉
係陽明。屬調胃承氣症。既又曰。少有潮熱。猶可疑待之間。將
無他法以緩取之乎。

按潮熱本屬陽明也。太陽潮熱惟此一症耳。雜病太陽潮熱
則在巳午。更玩一小字。則知邪於太陽爲多。陽明爲少。

傷寒五六日。嘔而發熱者。柴胡湯症具。而以他藥下之。柴胡症仍在者。若上下滿而鞭痛者。此爲結胸也。大陷胸湯主之。

小陷胸湯

方見前

文蛤散

藥卽方見

白通散

葱白

山莖

干姜一兩 附子一枚 人尿五合 猪胆汁一合

小結胸病正在心下。按之則痛。脉浮滑者。小陷胸湯主之。原文

上文云鞭滿而不可近者。是不待按而亦痛也。此云按之則

痛。是手按之然後作痛耳。上文云至少腹。是通一腹而言之。

此云正在心下。則少腹不鞭痛。可知矣。熱微於前。故云小結

胸也。且結胸脉沉緊。或寸浮關沉。今脉浮滑。知熱氣猶淺。尚

未深結。所以用此湯。除胸膈上結熱也。

病在陽。應以汗解之。反以冷水澀之。若灌之。其熱被却。服文蛤散不瘥者。與五苓散。寒實結胸。無熱症者。與三物小陷胸湯。白邊散亦可服。

大陷胸湯。太陽本藥也。大陷胸丸。陽明藥也。小陷胸湯。少陽藥也。大陷胸湯治熱實。大陷胸丸兼喘。小陷胸治痞。

按經云。結胸脈浮大。不可下。下之則死。張云。用藥如用兵。知可而進。知難而退。此理勢之必然也。夫寸浮關沉。乃結胸可下之脈。今脈浮大。心下雖結。其表邪尚未全結也。若輒下之。重虛其裏。外邪復聚而必死矣。仲景所以言此為箴戒。使無

踵其弊也。其脉既不可攻，當候其變而待其責。假如小結胸症，其脉浮滑，按之則痛，故知邪非深結，亦不敢下。無過解除心下之熱耳。小陷胸湯主之。或又曰：結胸倘有外症，大陷胸可用否？予曰：結胸無外症，或有微熱，或有小潮熱，仲景已明言之。其餘別無表症，若有外症，其邪亦未結實，不可以結胸論也。經曰：傷寒六七日發熱惡寒，支節煩疼，微嘔，心下支結，外症未去，柴胡加桂枝湯主之。又傷寒六七日已發汗而復下，胸脇微結，小便不利，渴而不嘔，但頭汗出，往來寒熱，心煩者，此為未解也。柴胡桂枝湯主之。已上之症，雖云心下支結，及言胸脇微結二條，俱有外症，所以柴胡加桂枝及加于姜以和解之。如無外症，止有胸脇結實而痛者，方為結胸病也。

陽明少陽各方

大承氣湯方

厚朴去痞枳實泄芒硝軟大黃蕩實必痞滿燥實四症全者方可用

小承氣湯方

厚朴

枳實

大黃

調胃承氣湯方

芒硝

大黃

甘草

發汗後不惡寒者虛故也不惡寒但惡熱者實也當和胃氣與

調胃承氣湯原文 下三十四條同

太陽病未解脉陰陽俱停必先振慄汗出而解若欲下之宜調

胃承氣湯

傷寒十三日過經不解譫語者以有熱當以調胃承氣湯下之
太陽病過經十餘日心下溫溫欲吐而胸中痛大便反澹腹微
滿譫上微煩先此時自極吐下者可與調胃承氣湯

陽明潮熱大便微鞭者可與大承氣湯恐有燥屎欲和之法
與小承氣湯

傷寒若吐若下後不解不大便五六日上至十餘日大承氣湯
主之若一服利止後服

此段分作三截看自傷寒若吐若下後不解不大便五六日
上至十餘日日晡所發潮熱不惡寒獨語如見鬼狀止爲上

一截是將潮熱讖語不惡寒不大便對爲現證下文又分作
一截以辨劇者微者之殊微者但發熱讖語但字爲義以發
熱讖語之外別無他證其用承氣湯一方利止後服見其熱
輕猶恐下之太過也至於劇者發則不識人循衣摸床惕而
不安微喘直視如此熱極證危不可不決死生以斷斷以脈
弦者生瀉者死此陽熱已極若脈弦爲陰未絕猶可下之以
復其陰若弦瀉爲陰絕不可救藥而必死矣

潮熱者若潮汐之來不失其時一日一發按時而發者謂之
潮熱若日三五發者卽是發熱非潮熱也潮熱屬陽明陽明
旺於未申必於日晡時發乃爲潮熱

讖語者謂亂言無次數也。更端也。鄭聲者語鄭重頻煩也。只將一字內言重疊頻言之。終日慙慙不換他聲也。蓋神有餘則能機變而亂語數也。更端神不足則無變聲而只守一聲也。此虛實之分也。誣語屬陽。鄭聲屬陰。經云實則誣語虛則鄭聲。誣語者顛倒錯亂言出無倫。常對空獨語。如見鬼狀。鄭聲頻煩語雖謬而諄也。不已。老年人遇事則諄語不休。以陽氣虛故也。此誣語鄭聲虛實之所以不同也。二者本不難辨。但陽盛裏實與陰甚隔陽皆能錯語。須以他症別之。大便秘小便赤身熱煩渴而妄語者乃裏實之誣語也。小便加常大便潤下或發躁或反發熱而妄語者乃陰隔陽之誣語也。

陽明病譏語發潮熱。脈滑而疾者。小承氣湯主之。因與承氣一
升。腹中轉失氣者。更服一升。
陽明病。其人多汗。以津液外出。胃中燥。大便必鞭。鞭則譏語。小
承氣湯主之。

陽明病譏語。有潮熱。及不能食者。胃中必有燥屎五六枚也。若
能食。但鞭耳。宜大承氣湯下之。

汗出譏語者。以有燥屎在胃中。此爲風也。須下之。雖經久可下
之。下之若早。語言必亂。以表虛裏熱故也。宜大承氣湯。

或問經言。胃中有燥屎五六枚。何如。答曰。夫胃爲受納。大腸
爲傳送之府。燥屎豈有在胃中哉。故經言穀消水去。形亡也。

以是知在大腸而不在胃也明矣

按胃實者非有物也地道塞而不通也故使胃實是以腹如仰瓦註曰胃上口爲贛門胃下口爲幽門幽門接小腸上口小腸下口卽大腸上口也大小二腸相會爲闕門水滲泄入於膀胱粗滓入於大腸結於廣腸廣腸者地道也地道不通土壅塞也則逆上行至胃名曰胃實所以言陽明當下者言上下陽明經不通也言胃中有燥屎五六枚者非在胃中通言陽明也言胃是連及大腸也以其胃爲足經故從下而言之也從下而言是在大腸也若胃中實有燥屎則小腸乃傳導之府非受盛之府也微玄子云小腸承奉胃司受盛糟粕

受已復化傳入大腸。是知燥屎在於小腸。即非胃中有也。二陽併病。太陽症罷。且發潮熱。手足絳。絳汗出。大便難。而譫語者。下之則愈。宜大承氣湯。

陽明病下之。心中懊憹而煩。胃中有燥屎者。可攻。腹微滿。初頭鞭後必漉。不可攻之。若有燥屎者。宜大承氣湯。

病人頭熱汗出則解。又如瘧狀。曰。脯所發熱者。屬陽明也。脈實者。且下之。脈浮虛者。宜發汗。下之與承氣湯。大下後。六七日不大便。煩不解。腹滿痛者。此有燥屎也。所以然者。本有宿食故也。宜大承氣湯。

病人小便不利。大便乍難乍易。時有微熱。喘胃不能臥者。有燥

尿也宜大承氣湯

太陽病三日發汗不解蒸七發熱者屬胃也調胃承氣湯主之傷寒吐後腹脹滿者與調胃承氣湯

太陽病若吐若下若發汗微煩小便數大便因鞮者與小承氣湯和之愈

得病二三日脈弱無大腸柴胡症煩燥心下鞮至四五日雖能食與小承氣湯少少與微和之令小安至六日與承氣湯一升若不大便六七日小便少者雖不能食但初頭鞮後必澀未定成鞮攻之必澀須小便利尿定鞮乃可攻之宜大承氣湯陽明病發熱汗多者急下之宜大承氣湯

發汗不解。腹滿痛者。急下之。宜大承氣湯。
腹滿不減。減不足言。當下之。宜大承氣湯。

或謂減不足言。復曰當下之。何也。此古之文法如是也。言腹滿不減。當下之。宜大承氣湯。此滿而不減之謂也。若時滿時減者。不可以當下而論。假如太陽篇傷寒不大便之七日。頭痛有熱者。與承氣湯。其小便清者。知不在裏。仍在表也。當須發汗。若頭痛必衄。宜桂枝湯。緣桂枝爲當發汗而設。非爲治衄也。其減不足言之說。亦不外乎是。理張論

陽明少陽合病。必下利。其脈不負者。順也。負者。失也。互相尅賊。名爲負也。脈浮而數者。有宿食也。當下之。宜大承氣湯。

少陰病得之二三日。口燥咽乾者。急下之。宜大承氣湯。

少陰病自利。清水色純青。心下必痛。口乾燥者。急下之。宜大承

氣湯。

少陰病六七日。腹脹不大便者。急下之。宜大承氣湯。

或問承氣湯。陽明當下之症。宜用。今少陰病亦用。何也。蓋胃

爲水穀之海。主養四旁。四旁有病。皆能傳之入胃。其胃土燥

則腎水乾。以二三日。口燥咽乾。是熱之深。傳之速也。故曰急

下。以全腎水。夫土實則水清。謂水穀不相混。故自利清水。而

口乾燥。此胃土濕熱而致然之。下利色青。青肝也。乃肝邪傳

腎。緣腎之經脈。從肺出。絡心。注胸中。由是而心下痛。故急下

以去實熱逐邪。其六七日腹脹不大便。以人廩之邪。乘胃土勝。則腎澀。故急下以逐胃熱。滋腎水。蓋陽明與少陰皆。有急下之條。然而症雖不同。其入腑之理則一。是以皆用大承氣湯也。

下利誠語者。有燥屎也。宜小承氣湯。

大法秋宜下。

凡服下藥。用湯勝丸。中病即止。不必盡劑。

下利三部脈皆平。按之心下鞭者。急下之。大承氣湯。

下利脈遲而滑者。內實也。利未欲止。急下之。大承氣湯。

問曰。人病宿食。何以別之。師曰。寸口脈浮而大。按之又澀。尺中亦微而澀。故知有宿食。當下之。宜大承氣湯。

下利不欲食者以有宿食故也當下之宜大承氣湯

下利瘥後至其年月日必發以病不盡故也當下之大承氣湯

下利脉反滑當有所去下之愈宜大承氣湯

病人腹中滿痛者此爲實也當下之宜大承氣湯

脉雙弦而遲者必心下鞭脉大而緊者陽中有陰也可以下之

宜大承氣湯

或問承氣湯仲景有大小調胃之名何邪然傷寒邪執傳受

入裏謂之入府府者聚者蓋邪熱與糟粕蘊而爲實也實則

潮熱譫語手心濺濺汗出者此燥屎所爲也如人壯大熱大

實者宜大承氣湯下之又熱結不堅滿者故減去厚朴枳實

加甘草而和緩之故曰調胃承氣也。若病大而以小承氣攻之則邪氣不伏病小而以大承氣攻之則過傷正氣且不及還可再過則不能復救可不謹哉。仲景曰凡欲行大承氣先與小承氣一鍾腹中轉失氣乃有燥屎也可以大承氣攻之若不轉失氣其不可攻攻之則腹脹不能食而難治。又曰服承氣湯得利慎勿再服此諄諄告戒也。凡用攻法必先妙算料量合宜則應手而效若不料量孟浪攻之必至殺人按陽明一症分爲太陽正陽少陽三等而以大小調胃承氣下之者按本草云大黃酒浸入太陽經酒洗入陽明經浸久於洗得酒氣爲多故能引之於至高之分若物在山巔人迹不及

必射以取之也。故仲景以調胃承氣收人太陽門。而大黃下
註曰。酒浸及詳其用。本湯一則曰少少溫服。二則曰當和胃
氣以調胃承氣湯。又詳本湯之症。則曰不吐不下。心煩者。又
發汗不解。蒸蒸發熱。又吐後腹脹滿。又太陽陽明去表未遠。
其病在上。不當攻之。故宜緩劑以調和之也。及至正陽陽明。
則皆曰急下之。與太承氣湯。而大黃下註曰酒洗。是洗輕於
浸。微升其趨下之性。以治其中也。至於少陽陽明。則去正陽
而逼太陰。其分爲下。故小承氣湯中。大黃不用酒制。少陽不
宜下。故又曰少與。曰微溲之。勿令大泄。此仲景之妙法也。東
垣不審胃之云者。乃仲景置調胃承氣於太陽篇。太陽不宜

下。故又稱胃以別之。却鍾成氏之謬。以小承氣治太陽脾約之症。以調胃治正陽陽明。大承氣之症。余故不能無辨。海云。大小調胃三承氣之湯。必須脈浮。頭痛惡風惡寒。表症盡罷。而反發熱惡熱。讖語不大便。方可用之。若脈浮緊。下之必結胸。若脈浮緩。下之必痞氣。已上三法。不可差也。若有所差。則無形者有遺害。假令調胃症。用大承氣下之。則愈。後元氣不復。以其氣藥犯之也。大承氣症。用調胃承氣下之。則愈。後神凝不清。以其氣藥無力也。小承氣症。若用芒硝下之。則或下利不止。變而成瘧疾。三承氣豈可差乎。

陶云。大凡傷寒邪熱。傳裡結實。須看熱氣淺深。用藥今之庸

醫不分當急下與宜微和胃氣之論。一概用大黃芒硝。亂投湯劑下之。因茲而斃者多矣。余謂傷寒之邪。傳害非一。治之則殊。病有三焦俱傷者。則痞滿燥實兼全。俱宜大承氣湯。蓋厚朴苦溫。以去痞。枳實苦寒。以泄滿。芒硝鹹。以潤燥。軟堅。大黃苦寒。以泄實。去熱。病斯愈矣。若邪在中焦。則有燥實堅三症。故用調胃承氣湯。以甘草和中。芒硝潤燥。大黃泄實。不用枳朴。恐傷上焦虛無。氤氳之元氣。調胃之名。自此始矣。若上焦受傷。則痞而實。用小承氣湯。而以枳實厚朴除痞。大黃泄實。去熱。去芒硝不傷下焦血分之真陰。謂不伐其根本也。若夫大柴胡湯。則有表症尚未除。而裏症又急。不得不下者。只

得以此湯通表裏而緩治之。又有老弱及血氣兩虛之人亦宜用此。故經云轉藥孰繁有芒硝者繁也。大承氣最繁。小承氣次之。調胃承氣又次之。其大柴胡加大黃。小柴胡加芒硝。方爲轉藥。蓋爲病輕者設也。仲景又云。瀉滌傷寒熱積皆用湯液。切禁丸藥。不可不知。

猪苓湯方

猪苓

澤瀉

茯苓

滑石

阿膠各一兩

陽明病。若脉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湯主之。仲景原文

按此浮字誤也。活人云脉浮者。五苓散。脉沉者猪苓湯。則知

此症脉字下脫一不字也。據太陽篇內五苓散乃猪苓澤瀉

茯苓三味中。加桂白朮也。陽明篇內。猪苓湯乃猪苓澤瀉茯苓三味中。加阿膠滑石也。桂與白朮味甘辛爲陽主外。阿膠滑石味甘寒爲陰主內。奉議之言。亦可謂不失仲景之旨矣。第奉議欲區別二藥分曉。不覺筆下以沉對浮。遂使後人致疑。三陽症中。不當言脉沉。更不復致疑。經文之有關也。更詳太陽症。固常脉浮。而陽明爲表之裏。故其脉不曰浮。而曰長。蓋長者不浮。不沉中之脉也。成氏直以脉浮釋之。而朱氏却以脉沉言之。胥失之矣。若曰脉浮者。五苓散。不浮者。猪苓湯。則得仲景之意矣。又詳少陰篇。病下利六七日。欬而嘔。渴心煩。不得眠者。猪苓湯一條。雖不言脉沉。然少陰之脉必沉也。

豈活人以少陰對太陽一症而言歟。以此推之。成氏隨文。釋明矣。

陽明病。汗出多而渴者。不可與猪苓湯。以汗多。胃中燥。猪苓湯利其小便故也。原文

針經曰。水穀入於口。輸於腸胃。其液別爲伍。天寒衣薄則爲溺。天熱衣厚則爲汗。是汗溺一液也。汗多爲津液外泄。胃中乾燥。故不可與猪苓湯利小便也。

小柴胡湯

一乃見太陽中篇

傷寒五六日。中風往來寒熱。胸脇苦滿。默亡不欲飲食。心煩喜嘔。或胸中煩而不嘔。或渴。或腹中痛。或脇下痞。或心下悸。小

便利或不滿。身有微熱。或咳者。與小柴胡湯主之。

仲景原文
下十條同

或問少陽膽經繫紆盤屈。皆多於各經。則觀少陽篇中治病至簡。又不聞何藥爲本經之正法。何也。夫經絡所據。身之後屬太陽。太陽爲陽中之陽。陽分也。身之前屬陽明。陽明爲陽中之陰。陰分也。陽爲在表。陰爲在裏。少陽在身之側。夾於表裏之間。故曰半表半裏。太陽膀胱水寒也。陽明太腸金燥也。邪在陰陽二分之一中。近後膀胱水則惡寒。近前陽明燥則發熱。故往來寒熱也。治法大陽在標可汗而解。麻黃湯是也。在本可滲而解。五苓散是也。陽明在標可以解肌。葛根是也。在本可下而解之。承氣湯是也。獨少陽居中。不表不裏。開竅於

胆有入無出故禁發汗禁利大便禁利小便惟宜和之以小
柴胡湯故名三禁湯冷熱均平從於中治乃和解之劑若犯
之則各隨上下前後本變中變與諸變不可勝數醫者宜詳
之

本方加減法

血弱氣盡。滕理開。邪氣因入。與正氣相搏。結於脇下。正邪分爭。
往來寒熱。發作有時。默默不欲飲食。臟腑相連。其痛必下。邪高
痛下。故作嘔也。小柴胡湯主之。原文

按血弱氣盡。至結於脇下。是釋胸脇苦滿句。正邪分爭。是釋
往來寒熱句。此是倒裝法也。至默默不欲飲食。兼上文滿痛

而言也。若臟腑相溼，四句乃釋心煩喜嘔也。

服柴胡湯已，渴者屬陽明也。以法治之。

得病六七日，脈遲浮弱，惡風寒，手足溫，醫二三下之，不能食而

脇下滿痛，面目及身黃，頭項強，小便難者，與柴胡湯後必下重。

口渴而飲水嘔者，柴胡湯不中與也。食穀者噦。噦一決切，瀾入聲，逆氣也。

傷寒四五日，身熱惡風，頭項強，脇下滿，手足溫而渴者，小柴胡

湯主之。原文

傷寒陽脈濇，陰脈弦，法當腹中急痛者，先與小建中，不瘥者，與

小柴胡湯主之。

傷寒中風有柴胡症，但見一症便是，不必悉具。

凡柴胡湯症而下之。若柴胡症不罷者。復與柴胡湯。必蒸七而振却。發熱汗出而解。

大陽病過經十餘日。及二三下之。後四五日。柴胡症仍在者。先大小柴胡湯。嘔不止。心下急。鬱七微煩者。爲未解也。與大柴胡下之則愈。

傷寒十三日不解。胸脇滿而嘔。目睛所發潮熱。已而微利。此本柴胡症。先服小柴胡湯以解外。後宜芒硝主之。

傷寒五六日。頭汗出。微惡寒。手足冷。心下滿。口不欲食。大便鞭。脈細者。此爲陽微結。必有表。復有裏也。可與小柴胡湯。設不了了者。得屎而解。

陽明病發潮熱。大便澹。小便自可。胸脇滿不結者。小柴胡湯。在陽明病。脇下鞭滿。不大便而嘔。舌上白胎者。可與小柴胡湯。上焦得通。津液得下。胃氣因和。身濈然而汗出解也。

本太陽病不解。轉入少陽者。脇下鞭滿。乾嘔不能食。往來寒熱。尚未吐下。脉沉緊者。與小柴胡湯。

陽明中風。脉弦浮大而短氣者。小柴胡湯主之。嘔而發熱者。小柴胡湯主之。

傷寒瘥已後。更發熱者。小柴胡湯主之。脉浮者以汗解之。脉沉實者以下解之。

婦人中風七八日。續得寒熱。發作有時。經水適斷者。主之。

婦人中風發熱惡寒。經水適來。得之七八日者。主之。
婦人傷寒發熱。經水適來。晝日明了。夜則譫語者。主之。

仲景傷寒論中言婦人者。止此三條耳。

活人書言婦人傷寒治法。與男子不同。男子先調氣。女子先
調血。此大畧之辭耳。要之脈緊無汗。爲傷寒。脈緩有汗。爲中
風。熱病脈洪大。中暑細弱。其症一也。當汗當下。豈必調血而
後行津液耶。仲景傷寒論。不分男女。良以此歟。此論固當。猶
爲未也。仲景非聖也。世醫所知。仲景不知。有是理乎。聖人創
物。賢者述之事。可以爲天下則。聖人已先據之矣。何待世人
明之乎。聖人不言。以其同診也。後人不知湯液之源。故立爲

後人法。則異於男子。常人所具聰明眼者。昔以此爲是乎。然以藥考之。則可知也。假令桂枝芍藥固營而開衛。非血藥而何。麻黃防風。雖爲之發汗。本治女子餘疾。非血藥而何。白虎小柴胡中。知母則治熱。柴胡則調經。皆氣中之血藥也。當歸地黃不言。可知爲血藥。白朮人皆以爲氣劑。本草言能利腰臍間血。非血藥乎。大抵用之在陽。便爲氣藥。用之在陰。便是血藥。若男子與女人傷寒。皆營衛受病。其症一也。何以云男先調氣。女先調血也。此二句。雲岐子以爲治雜病法之常體。非爲傷寒設也。其所以然者。以其任衝盛而有子。且事行有期。有熱入血室一症。不得不異也。在妊孕不得不保。在經血

不得不調。表裏汗下。何常有異也。無汗下藥中增損。自有調
保之義。活人云。妊娠不用桂枝半夏。桃仁。柴胡湯。減半夏。爲
黃龍湯。是則是矣。必竟蓄血極而鄰於死。須抵當湯。丸則安
得不用。止是減劑。從輕可也。故黃帝云。婦人身重。毒之何如。
岐伯曰。有故無殞。亦無殞也。夫聚太積。其可犯也。衰其大半
而止。過者死。此所以有從輕之義。蓋由諸此。以知桂枝半夏
桃仁。可用處。必用。不可全無。但當輕則可耳。保安丸中。有桂
附牛膝。皆墮胎之劑。以其數多之中。些少。是亦從輕。而無妨
也。又爲引用。必須少。而不可無也。大意如此。後之君子。更宜
詳定。保劑多。破劑少。破者從其保。破劑多。安劑少。安者從其

破此理不可不知

又寒熱多少例。寒者多，熱者少。熱不爲之熱，熱者多；寒者少，寒不爲之寒。

按岐伯之論，謂妊婦之用毒藥，可用而不可過也。婦人懷孕，謂之重身，然用毒藥以治其病者，正以內有病之故，則有病以當毒藥，其子必無殞也。不惟子全，而母亦無殞也。但大積大聚，或病甚不堪，不得不用此以犯之，祇宜察其大半而止。藥行彼病自漸去，若過用其藥，敗損真氣，死矣。

按男子亦有熱入血室症。經云：陽明病下血，訖語。此熱入血室，但頭汗出，刺期門，蓋衝脈爲血海，卽血室也。男女均有之。

男子下血。讖語。婦人寒熱似瘧。皆爲熱入血室。迫血下行。則爲挾熱而利。挾血之脈。乍澀乍數。或沉伏。血熱交併。則脈洪盛。大抵男子多在左手。女人多在右手也。

或問小柴胡。近世治傷寒發熱。不分陰陽而用之。何也。然柴胡之苦平。乃足少陽經傷寒發熱之藥。除半表半裏之熱。及往來寒熱。小有日晡潮熱也。佐以黃芩之苦寒。以退熱。半夏生薑之辛。以退寒。人參大棗之甘溫。以助正氣。解陽生津液。則陰陽和而邪氣解矣。但太陽經之表熱。陽明經之標熱。皆不能解也。如用之。豈曰無害。若夾陰傷寒。面赤發熱。脈沉足冷者。服之立見危殆。可不慎哉。及內虛有寒。大便不實。脈息

小弱與婦人新產發熱皆不可用也。

夷堅志云。朱肱與興人尤深於傷寒。在南陽太守盛次。伸疾作。召視之曰。小柴胡湯症也。請併進三服。至晚乃覺滿。又視之。問所服藥安在。取視乃小柴胡散也。肱曰。古人製咬咀。剉如麻豆大。煮清汁飲之。名曰湯。所以入經絡。攻病取快。今乃爲散。滯在膈上。所以胸滿而病自如也。因旋製自煮以進。兩服遂安。

小建中湯

方見三卷

傷寒陽脉澁陰脉弦。法當腹中急痛者。先與小建中湯。不瘥者與小柴胡湯主之。

垣云芍藥味酸於土中瀉木為君。飴糖甘草甘溫補脾養胃為臣。水夾木勢亦來侮土故脉弦而腹痛。肉桂大辛熱佐芍藥以退寒水。薑枣甘辛溫發散陽氣行於經絡皮毛為使。故名建中。

大柴胡湯

柴胡 八兩

大黃 二兩

枳實 四枚

半夏 半升

黃芩 三兩

芍藥 三兩

生姜 五兩

大枣 十二枚

大陽病過經十餘日及二三下之後四五日柴胡症仍在者先與小柴胡湯嘔不止心下急鬱七微煩者為未解也與大柴胡湯下之則愈。仲景原文下四條同

傷寒十餘日熱結在裏復往來寒熱者與大柴胡湯

有人病傷寒心煩喜嘔往來寒熱醫以小柴胡與之不除予曰脉洪大而實熱結在裏小柴胡安能去之仲景云傷寒十餘日熱結在裏復往來寒熱者與大柴胡湯三服而病除蓋大黃蕩滌蘊熱傷寒中要藥大柴胡酒洗生用

按柴胡大黃之藥升降同劑正見仲景處方之妙柴胡升而散外邪大黃降而泄內實使病者熱退氣和而自愈

傷寒發熱汗出不解心下痞鞭嘔吐而下利者大柴胡湯主之傷寒後脉沉沉者內實也下解之宜柴胡湯

或問大柴胡若內煩裏實者固宜用也其嘔而下利者亦用

之何也。夫治病節目。虛實二者而已。裏虛者。雖便難而勿攻。裏實者。雖吐利而可攻。經曰。汗多則便難。脈遲尚未可攻。以遲爲不足。卽裏氣未實故也。此以大柴胡主之。凡吐利心腹滿。軟爲裏虛。嘔吐而下利。心下痞鞭者爲裏實也。下之當然。况太陽病過經十餘日。及二三下之後。四五日柴胡症仍在者。先與小柴胡湯。嘔不止。心下急。鬱上微煩者。爲未解也。與大柴胡湯下之則愈。三節病症雖有參差。其裏實同一機也。皆與大柴胡者宜也。

病若二十餘日以上。有下症者。止宜大柴胡湯。恐承氣大峻。蓋傷寒過經。則正氣多虛故也。

有人患病傷寒自痛鼻乾不得臥大便不通尺寸脈決大已數日。一夕汗出。予謂速以大柴胡湯下之。醫駭曰。陽明自汗津液已涸。法當用蜜煎。何須苦用下藥。予謂曰。子雖知蜜煎穩便。豈知大柴胡湯乃仲景不傳之妙。公安能知之。予力爭竟投大柴胡。二貼愈。仲景論陽明之病多汗者急下之。人多謂已是自汗。若又下之。豈不表裏俱虛。又如論少陰云。少陰病一二日。口乾咽燥者。急下之。人多謂症發於陰。得之日淺。但見乾燥。若更宜下。豈不陰氣愈甚。舉此二端。則其可疑者。以不可勝數。此仲景之書。人罕能讀也。予謂仲景言急下者。亦猶急當救表。急當救裏之說。凡趨急者。爲立變。謂才竟汗未至。津液干燥。便速下之。則爲精提。免至用蜜煎也。

三陰及各症方

桂枝加芍藥湯

即於桂枝湯內倍加芍藥

桂枝加大黃湯

即於桂枝湯內加大黃

本太陽症醫反下之。因爾腹滿時痛者。屬太陰也。桂枝加芍藥湯主之。仲景原文下二條同。

表症未罷而反下之。邪乘裏虛。當作結胸。今不作結胸。而作腹滿時痛。是屬於太陰裏氣不和。故腹滿時痛耳。時痛者。有時而痛。非大實之痛也。故但與桂枝湯以解表。芍藥以和裏。大實痛者。桂枝加大黃湯主之。

大凡表症未罷。仍當解表。若誤下以虛其裏。則餘邪乘虛而

入。因作大實痛。曰大實痛。則非時而痛者。可例矣。故前方但倍芍藥。而此則加大黃。加大黃者。取其苦寒能蕩實也。

或問太陰有可下者乎。曰有。經云。太陽症。醫反下之。因爾腹滿時痛。桂枝加芍藥湯。大實痛。桂枝加大黃湯。易老云。此非本有是症。以其錯下。脾傳於胃。故為誤下傳也。

治病必求其本。假令腹痛。桂枝加芍藥。桂枝加大黃。何為不。只用大黃芍藥之屬。却於桂枝湯內加之。蓋以病從太陽中來。當以太陽為本也。又如結胸症。自高而下。脉浮者。不可下。故先用麻黃湯解表已。然後以陷胸湯下之。是亦求其本也。至於蓄血下焦。血結膀胱。是亦從太陽中來。侵盡無形之氣。

乃侵膀胱中有形之血

太陰爲病脉弱其人續自便利設當用大黃芍藥者宜減之
以其人胃氣弱易動故也。

當歸四逆湯

當歸

桂枝

芍藥

細辛

甘草炙

不通

各二兩
大棗二十五枚

當歸四逆加吳茱萸生薑湯

藥卽方見

手足厥脉細欲絕者當歸四逆湯主之

原文下同

若其人內有久寒者宜當歸四逆加吳茱萸生薑湯主之

原文下同

按此承上文言雖有手足厥脉細欲絕症候若其人內有久

寒則加吳茱萸生姜以散久寒而行陽氣曰久寒者陳久之寒也對下直中寒也明矣

下利脉大者虛也以其強下之故也設脉浮韋因爾腸鳴者屈當歸四逆湯主之

四逆湯 方見太陽中篇

傷寒醫下之續得下利清穀不止者當救裏宜四逆湯

原文下十條同

病發熱頭痛脉反沉者若不瘥身體疼痛當救其裏宜四逆湯

發熱頭痛表症也脉反沉者裏脉也經曰表有病者脉當洪

大今脉反沉遲故知愈也見表病而得裏脉則當瘥若不瘥

爲內虛寒甚與此湯救其裏

自利不渴者屬太陰以其臟有寒故也當溫之宜四逆輩經言
經言輩字者爲藥性同類惟輕重優劣不同耳凡大陰自利
不渴師言有用理中而愈者甚則理中加附子而獲安者凡
言輩者蓋如此夫四逆湯甘辛相合乃大熱之劑苟輕用之
恐有過度之失所以仲景不爲定擬也莫若以理中循循而
用之至爲平穩如不得已者四逆方爲用也

少陰病脈沉者急溫之宜四逆湯

少陰病飲食入口則卽吐心中溫溫欲吐復不能吐始得之手
足寒脈弦遲者此胸中實不可下也當吐之若膈上有寒欲乾
嘔者不可吐也急溫之宜四逆湯

大言卷
後四先之四
三
大汗出熱不去內拘急四肢疼又下利厥逆而惡寒四逆湯主之
大汗若大利而厥冷者四逆湯主之
嘔而脈弱小便復利身有微熱見厥者難治四逆湯主之
吐利汗出發熱惡寒四肢拘急手足厥冷者四逆湯主之
既吐且利小便復利而大汗出下利清穀內寒外熱脈微欲絕者屬霍亂四逆湯主之

麻黃附子細辛湯

麻黃

細辛二兩

附子一枚

少陰病始得之反發熱脈沉者前湯主之原又下三條同
或問論傳經之邪自三陽傳至太陰太陰則傳少陰此不言

傳經而言始得之何也。曰傳經者。古人明理之法之意如此。安可執一而論哉。夫三陽傷寒。多自太陽入。次第而傳至厥陰者。固有也。其三陰傷寒。亦有自利不渴。始自太陰而入者。今少陰病。始得之。反發熱。正由自入。故云始得之。緣少陰無身熱。而今有熱。故言反發熱。以不當發熱而熱也。爲初病邪淺。故與麻黃附子細辛湯以發散之。按六經中。但少陰症難辨。此條要着一反字。是以陰症。雖云不用麻黃。今既始得之。反發熱。脈沉。所以用麻黃附子細辛湯。以溫散之耳。少陰病得之二三日。麻黃附子甘草湯。微發汗。以二三日無裏症。故微發汗也。

詳仲景發汗湯劑各分輕重不同。如麻黃桂枝湯、青龍各半、越婢等湯各有差等。至於少陰發汗二湯，雖同用麻黃附子，亦有加減輕重之別。故以加細辛爲重，加甘草爲輕。辛散甘緩之義也。其第一症以少陰本無熱，今發熱，故云反也。蓋發熱爲邪在表而當汗，又兼脉沉屬陰，又當溫，故以附子溫經。麻黃散寒而熱須汗解，故加細辛。是汗劑之重者。第二症既無表寒之可溫，又無裏熱之可下，求其所以用麻黃附子之義，則是脉亦沉，方可名曰少陰病。身亦發熱，方行發汗藥，又得之。三目病尚淺，比之前症亦稍輕，故不重脉症，而但曰微發汗，所以去細辛，加甘草，是汗劑之輕者。

黃連阿膠湯

黃連

四兩

黃芩

二兩

阿膠

三兩

雞子黃

二枚生用

少陰病得之二三日已上。心中煩不得卧。前湯主之。原文

附子湯

附子

一枚炮

白朮

二兩

茯苓

白芍

人參

少陰病得之一二日。口中和。其背惡寒者。當灸之。附子湯主之。

原文
下同

按背者。胸中之府。諸從受氣於胸中。漸而轉行於背。內經曰。人身之陰陽者。背為陽。腹為陰。陽氣不足。陰寒氣盛。則背為之惡寒。若風寒在表。而惡寒者。則一身盡寒矣。但背惡寒者。

陰寒氣盛可知。如此條是也。又或者陰氣不足，陽氣內陷，大於陰中，表陽新虛，有皆微惡寒者。經所謂傷寒無大熱，口燥渴，心煩背微惡寒，白虎加人參湯主之是也。一爲陰寒氣盛，一爲陽氣內陷，何以明之。蓋陰寒爲病，則不能消耗津液，故於少陰病，則曰口中和，及陽氣內陷，則熱燥津液爲乾，故於太陽病，則口燥舌乾而渴也。要辨陰陽寒熱不同者，當於口中潤燥詳之。

按傷寒以陽爲主，上件病皆陰勝幾於無陽矣。辛甘皆陽也，故用附朮參苓，所以散寒而養陽。辛溫之藥過多，則恐有傷陽之弊，故又用芍藥之酸以扶陰。經曰火欲實木當平之，此

用芍藥之意也。

少陰病身體痛手足寒。骨節痛脈沉者。附子湯主之。

桃花湯

干姜 一兩

赤石脂 一斤

粳米 一升

少陰病下利便膿血者。桃花湯主之。

厥逆下同

少陰病二三日。至四五日。腹痛小便不利。下利不止。便膿血者。

桃花湯主之。

此症自三陽傳來者。純是熱症。成無已因其下利而曰瀉。然

因其用干姜而曰裏寒。余謂不然。蓋少陰腎水也。主禁固二

便。腎水為火所灼。不能濟火。火執尅伐大腸。金故下利且便。

膿血。此方用赤石脂以其性寒而澁。寒可以濟熱。澁可以固脫。用干姜者。假其熱以從治。猶之白通湯加人尿猪胆。干姜黃連黃芩人參湯用芩連。彼假其寒。此假其熱。均之假以從治。爾經曰。寒者熱之。熱者寒之。微者逆之。甚者從之。逆者正治。從者反治。從少從多。觀其事也。正此之謂。用粳米恐石脂性寒損胃。故用以和之。向使少陰有寒。則干姜一兩之寡。豈足以溫赤石脂一斤之多。適足以濟寒而殺人矣。豈仲景之方乎。

猪膚湯

猪黑皮

白米粉

少陰病下利咽痛胸滿心煩者主之原文

膚乃是疔猪刮下黑皮禮運疏云革膚內厚皮膚革外薄皮語云膚淺義取諸此

按白粉乃白米粉也其鉛粉亦名白粉又名定粉又名胡粉主治積聚疔利與白米粉不同

甘草湯 卽甘草一味

桔梗湯

甘草 桔梗 連翹 薄荷 竹葉 黃芩 梔子

少陰病二三日咽痛者可與甘草湯不嗟者可與桔梗湯原文

苦酒湯

藥卽方見

少陰病咽中生瘡不能語言聲不出者苦酒湯主之。

半夏湯

藥卽方見

半夏散

藥卽方見

少陰病咽中痛半夏散及湯主之。

原文

或問六經傷寒皆不言咽痛惟少陰篇中有咽痛咽傷之症何也夫少陰咽痛乃經絡所繫蓋少陰之脉上貫膈入肺循喉嚨繫舌本故有咽傷痛之患內經曰所生病者咽腫上氣溢乾及痛此經脉所繫邪氣循行而致然也。

白通湯

石葱

四莖

干姜

附子

白通加猪膽汁湯

藥即方見

少陰病下利。白通湯主之。原文下同

少陰病下利。脉微者。與白通湯。利不止。厥逆無脉。乾嘔煩者。白通加猪膽汁湯主之。服湯脉暴出者死。微續者生。

按少陰屬腎。水藏也。得天地閉藏之令。主禁固。二便客寒。居之則痛而失其體。不能制水。故下利。葱白之辛。所以通陽氣。薑附之辛。所以散陰寒。故即葱白而名之曰白通。

或謂白通湯。及白通加猪胆湯。真武湯。與通脉四逆湯。皆爲少陰下利。而設。除用姜附相同。其餘之藥。俱各殊異。何也。曰。病殊則藥異。少陰下利。寒氣已甚。非姜不能治。此下利之理。

無殊至兼有之症不一則用藥當各從其宜如白通湯用姜附以散寒止利則加葱白以通調陽氣若利而乾嘔煩者寒氣太甚內為格拒而姜附非煩者之所宜必嘔而不納故加人尿猪胆汁候溫冷而服之以人尿猪胆汁皆鹹苦性寒之物自納而不阻至其所則冷體皆消熱性便發又真武湯治少陰病二三日不已至四五日腹滿小便不利四肢沉重疼痛自下利者為有水氣故多或為之症夫水氣者則寒濕也腎主之腎病不能制水飲停蓄為水氣腹痛寒濕內甚也四肢沉重疼痛寒濕外甚也小便不利自下利者濕甚而水穀不能別也經曰脾惡濕甘先入脾茯苓白朮之甘以益脾逐

水寒濕所勝。平以辛熱。濕淫所勝。佐以酸辛。故用附子芍藥
生姜之酸辛。以溫經散濕。太陽篇中小青龍湯症。亦爲有水
氣。故多或爲之症。如真武湯者。不殊此理也。通脈四逆湯。治
少陰下利清穀。裏寒外熱。手足厥逆。脈微欲絕者。爲裏寒。身
熱惡寒。而面色赤。爲外熱。此陰甚於內。格陽於外。不相通。與
通脈四逆湯。以散陰通陽。其或爲之症。依法加減而治之。已
上四症。俱云下利。而兼有或爲之症。不一。是以用藥大同而
小異也。

或云白通湯用附子。凡四症。惟真武湯一症。熟附。餘皆生用
何也。凡附子生用。則溫經散寒。非于姜佐之。則不可。炮熟則

益陽除濕。用生姜相輔。尤為宜矣。于姜辛熱。故佐生附。而用
 生姜辛溫。少資熱附之功。原佐使之妙。無出此理。然白通等
 湯。以下利為重。其真武湯。症以寒濕相搏。附子亦用炮熟。仍
 用生姜以佐之。其生熟之用。輕重之分。無過此理也。

真武湯

方見三卷內

太陽病發汗。汗出不解。其人仍發熱。心下悸。頭眩。身躑動。振振
 欲僻。地。真武湯主之。原文

少陰病二三日不已。至四五日。腹痛。小便不利。四肢沉重。痠痛。
 自下利者。此為有水氣。其人或咳。或小便利。或嘔者。薑之。原文

通脈四逆湯

四逆加蔥。因薑除甘草

少陰病下利清穀。裏寒外熱者主之。原文下同
不利清穀。裏寒外熱。汗出而厥者主之。

四逆散

柴胡

枳實炒

芍藥

甘草生用各一

少陰症四逆。其人或咳。或悸。或小便不利。或腹中痛。或泄利下重者。四逆散主之。原文

此寒邪傳至少陰。裏有結熱。則陽氣不能交接於四末。故四逆而不溫。用枳實所以破結氣。而除重熱。用柴胡所以升發真陽。而回四逆。甘草和其不調之氣。芍藥收其失位之陰。是症也。雖曰陽邪在裏。甚不可下。蓋傷寒以陽為四逆。有陰進

之象。若復用苦寒之藥下之，則陽益虧矣。是在所忌。論曰：諸
四逆者，不可下之。蓋爲此也。按薤葉狀如韭，韭葉中實而
扁，有劍脊。薤葉中空似細葱葉，而有稜。氣味辛苦溫滑，入手
陽明經。主治除寒熱，去水氣，溫中散結，氣能泄下，焦陽明氣
滯，用宜去青而留白，白冷而青熱也。古人有薤露之歌，蓋其
葉光滑，露亦難貯。千金治肺氣喘急，方中用之，亦取其滑泄
之義。

大凡初服藥時，無是症，服藥後而生新症者，故經曰：若吐若
汗，若下後之症是也。卽壞症也。當以何逆而治之。若初服藥
有是症，服藥後只是原症如故，不見新有症候者，只是病未

退仲景所謂服湯一劑盡。病症猶在者。更作服也。汗下同法。清碧杜先生曰。陽熱病難療。陰寒病易治。蓋熱者傳經。變態不一。陰寒不傳。治之亦一定法耳。仁庵嚴先生曰。凡于他人治過傷寒。須究前症所服何藥。倘症交雜。先以重者爲主。次論輕者。假如傳經之邪。治有三法。在皮膚者。汗之。在表裏兩間者。和解之。在裏者。下之。此自外入內之治也。至若體虛之人。交接陰陽。飲食不節。則裏虛中邪。又非在表可汗之法。必用大熱之劑。溫散經曰。陰中於邪。必內慄也。表氣微虛。裏氣失守。故使邪中於陰也。方其裏氣不守。而爲邪中。正氣怯弱。故成慄也。故經言寒則傷營。七者血也。血寒則凝而不行。致

四肢血氣不接而厥。身體冷而惡風寒。附子干姜。適得其當。若寒退而熱毒內攻。目中不了了。下利清水。腹滿。又有急下之法。此論少陰經之治法也。若寒退而手足厥。其厥乍凜。腹中痛而小便不利。又有四逆散之治法。所謂少陰傳裏。與太陽相同者此也。

猪苓湯

猪苓

茯苓

澤瀉

滑石

阿膠

少陰病。下利六七日。咳而嘔渴。心煩不得眠者。主之。原文

少陰症下利。而主此方者。分其小便。而下利自止也。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而主此方者。導其陽邪由溺而泄。則津液運化。

而渴自愈也。然此藥質樁輕清之象也。能滲上焦之熱。袪苦味甘。中宮之性也。能滲中焦之濕。瀉滯味鹹。閤下之性也。能滲下焦之濕。滑石性寒清肅之令也。能滲濕中之熱。四物皆滲利。則又有汗多亡陰之悞。故用阿膠佐之。以存津液耳。

烏梅丸

烏梅 三百个

細辛

桂枝

人參 附子 炮黃柏 兩

黃連 一斤 干姜 十兩

當歸 四兩

川椒 去目 苦酒 醋 也 浸烏梅

一宿去核蒸熟和藥蜜丸

凡厥者。陰陽不相順接。使爲厥。厥者。手足逆冷是也。原文

傷寒脉微而厥。至七八日。膚冷其人躁。無暫安時者。此爲藏厥。

非爲虻厥。虻厥者，其人當吐虻。今病者靜而復時煩，此瘧寒。虻上入膈，故煩，須臾復止，烏梅丸主之。原文

虻者，爲人腹中長蟲，俗曰食蟲是也。

胃中冷，必吐虻。吐虻人皆知爲陰也。然亦有陽症吐虻者，蓋胃中空虛，既無穀氣，故虻上而求食，至咽而吐。又看別症如何，不可專以胃冷爲說。曾記一人陽黃吐虻，又大發斑，陽毒症，口瘡吐虻，皆以冷劑取效，是亦有陽症矣。

麻黃升麻湯

麻黃 升麻 干姜 官桂 芍藥 甘草 黃芩

傷寒六七日，大下後，寸脈沉而遲，手足厥逆，下部脈不至，咽喉

不利吐膿血泄利不止者爲難治麻黃升麻湯主之原文
仲景麻黃升麻湯爲下壞之劑而寸脈沉遲或厥或咽喉不
利咳嗽膿血或下利不止斷作難治此方有桂枝湯有麻黃
湯有于姜芍藥甘草湯有白虎湯內更有少陽藥黃芩是也
此是三陽合而標病不應下而下之壞而成肺痿也若脈不
遲者去于姜官桂不利者亦去之寸口脈小者去黃芩此
宜隨症而加減之也前人全用藥以其前症悉備故用三陽
標藥治之經曰治病必求其本是也

乾薑黃芩黃連人參湯 方見本湯

傷寒本自寒下。醫復吐下之。寒格更逆。吐下者。主之。原文

白頭翁湯

白頭翁 二兩 秦皮

黃連

黃柏 三兩

熱利下重者。白頭翁湯主之。原文下同

下利欲飲水者。以有熱故也。白頭翁湯主之。

四逆加人參湯 本方加人參一兩

問曰病發熱頭痛身疼惡寒吐利者此屬何病答曰此為霍亂自吐下又利止復更發熱也

惡寒脉微而復利利止亡血也。四逆加人參湯主之。原文

理中丸 本方等分蜜丸

霍亂頭痛發熱身疼痛熱多欲飲水者。五苓散主之。原文

寒多不用水者。理中丸主之。原文

大病瘥後喜唾。久不了了者。胃土有寒。當以丸藥溫之。宜理中丸。原文

通脈四逆加猪胆汗湯。以白通湯加人尿猪胆汁。

吐已下斷。汗出而厥。四肢拘急不解。脈微欲絕者。主之。原文

燒裙散

即裙襠燒灰也。取近陰者用之。男用女裙。女用男裙。

傷寒陰陽易之為病。其人身体重。少氣。少腹裏急。或引陰中拘攣。熱上冲胸。頭重不欲舉。眼中生花。膝脛拘急者。燒裙散。原文

取此物者。亦以病因於陰陽。感召而得。故亦以陰陽之理治

之。又且五味入口。鹹入腎。腐入腎。穢入腎。乃濁陰歸地之意

也。裙襠味鹹而腐。故能入少陰。燒之則溫。故足以化氣化之

則濁故足以入膀胱。經曰：濁陰歸六腑是也。藥物雖啞而用意至微。

枳實梔子豉湯

藥即湯見

大病瘥後勞復者，枳實梔子豉湯主之。

若有宿食者，加大黃，加枳子大五六枚。原文

漿水湯

漿水味甘酸而性涼善走，故解煩渴化滯物。其法以炊粟水，熱投冷水中五六日，味酸生白花，色類蠟，故名。若浸至數日，害人

牡蠣澤瀉散

大病瘥後，從腰以下有水者，主之。原文自明

尚論篇後四卷之四終

是書也。學精天地人事，備儒仙佛，所以語皆見孔統正。其方以人微字，可針茅超前後，今而擅美，向猶患於四卷之秘未竭。

先生之藏茲，獲許與諸篇，並行是誠。斯世之幸，但期觀者玩其詞，必盡索其解，勿僅大意之求。用者得其旨，於以大其施，無等陳言之視。始克驅除百病，不負。

先生種橘之苦心，庶幾宏濟群生，俾慰吾友後梓之隱念云。古海昏愚山堂後學周瑞冠多氏謹識。

不肖斯蔚身受

外祖大人高厚洪恩，莫報萬一思。以其立功所獲，內體端凝永。

祀寢室幸於雍正十二年內同郡諸賢公謂權奉省寺行擬
建祠叠祝又欲以其于學諸集廣傳普濟而所刻之寓意草
于門法律及尚論篇前四卷已見爲人世珍特尚論篇後曰
卷手稿付蕪藏筭未能續

房弟長明慨爲捐梓謹將

原本清付一一較刻書成自必與前刻共傳不朽而不肖之

欣慰無常也已乾隆四年夏有考安西關庠生不前甥舒斯

蔚烟文氏謹跋